



22 February 2001

第 1341 (2001) 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 1999 年 4 月 9 日第 1234 (1999) 号、1999 年 8 月 6 日第 1258 (1999) 号、1999 年 9 月 17 日第 1265 (1999) 号、1999 年 11 月 5 日第 1273 (1999) 号、1999 年 11 月 30 日第 1279 (1999) 号、2000 年 2 月 24 日第 1291 (2000) 号、2000 年 4 月 19 日第 1296 (2000) 号、2000 年 6 月 15 日第 1304 (2000) 号、2000 年 10 月 13 日第 1323 (2000) 号和 2000 年 12 月 14 日第 1332 (2000) 号决议，以及 1998 年 7 月 13 日(S/PRST/1998/20)、1998 年 8 月 31 日(S/PRST/1998/26)、1998 年 12 月 11 日(S/PRST/1998/36)、1999 年 6 月 24 日(S/PRST/1999/17)、2000 年 1 月 26 日(S/PRST/2000/2)、2000 年 5 月 5 日(S/PRST/2000/15)、2000 年 6 月 2 日(S/PRST/2000/20) 和 2000 年 9 月 7 日(S/PRST/2000/28) 的主席声明，

重申刚果民主共和国及该区域所有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

还重申所有国家都有义务不使用武力侵犯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或采取与联合国宗旨和原则不符的任何其他行动，

又重申刚果民主共和国对其自然资源的主权，并关切地注意到关于非法开采该国资源的报道，以及这些行动对安全状况和战事持续可能产生的影响，

震惊于长期冲突给刚果民主共和国全境平民带来的悲惨后果，尤其是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人数日增，并强调刚果民众急需大量人道主义援助，

深为关切所有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包括对平民施加的暴行，尤其是在东部各省，

深为关切这场冲突造成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率上升，特别是妇女和女孩，

严重关切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伙继续招募和利用儿童兵，包括跨界招募和绑架儿童，

重申《联合国宪章》赋予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

重申支持《卢萨卡停火协定》(S/1999/815)，以及关于脱离接触和重新部署的坎帕拉计划和哈拉雷次级计划，

强调必须重新推动和平进程，使所有外国部队全部彻底撤出刚果民主共和国，

又强调必须推进《卢萨卡停火协定》所要求的政治进程，并促进民族和解，

回顾所有各方均有责任在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全面部署方面给予合作，并满意地**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最近发表的声明，以及他保证支持联刚特派团的部署，

欢迎卢萨卡停火协定政治委员会的成员参加 2001 年 2 月 21 和 22 日的安理会会议，并**强调**各方必须履行承诺，采取具体步骤推进和平进程，

赞扬联刚特派团人员在挑战性条件下所做的杰出工作，并**注意到**秘书长特别代表发挥了强有力的领导作用，

注意到秘书长 2001 年 2 月 12 日的报告(S/2001/128)及其结论，即遵守停火、拟订脱离接触的可行计划以及与联刚特派团合作等必要条件正在得到满足，

认定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仍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注意到**最近在实现遵守停火方面取得进展，并**紧急呼吁**《卢萨卡停火协定》各方不要恢复敌对行动，执行该协定和在坎帕拉和哈拉雷达成的协定以及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

2. **再次要求**乌干达部队和卢旺达部队，以及所有其他外国部队，遵照第 1304(2000)号决议第 4 段和《卢萨卡停火协定》，撤出刚果民主共和国领土，并**敦促**这些部队采取紧急步骤，加快撤离；

3. **要求**各方自 2001 年 3 月 15 日起在《哈拉雷协定》规定的 14 天期限内，无保留地**充分**执行关于部队脱离接触和重新部署的坎帕拉计划和哈拉雷次级计划；

4. **欢迎**卢旺达当局 2001 年 2 月 18 日来信(S/20001/147)承诺按照《哈拉雷协定》的规定将部队撤出普韦托，促请该当局履行承诺，并促请其他各方尊重这一撤退；
5. **还欢迎**乌干达当局承诺立即将其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部队减少两营兵力，促请乌干达当局履行承诺，并要求联刚特派团加以核实；
6. **促请**《卢萨卡停火协定》各方与联刚特派团密切联络，至迟在 2001 年 5 月 15 日拟订和通过根据《卢萨卡停火协定》完成所有外国部队有序撤出刚果民主共和国领土的准确计划和时间表，并**请**秘书长在 2001 年 4 月 15 日前向安理会报告这些工作的进展情况；
7. **要求**所有各方在外国部队脱离接触和撤出期间不采取任何进攻性军事行动，
8. **敦促**冲突各方与联刚特派团密切联络，在 2001 年 5 月 15 日前拟订将《卢萨卡停火协定》附件 A 第 9.1 章提及的所有武装团伙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遣返或重新安置的按优先顺序排列的计划，以供立即执行，并**要求**各方停止向这些团伙提供一切形式的援助和合作，而且运用自己的影响力促使这些团伙停止活动；
9. **谴责**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犯下的屠杀和暴行，并再次**要求**冲突各方立即制止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
10. **要求**所有有关的武装部队和团伙切实停止其武装部队招募、训练和利用儿童的做法，**吁请**它们与联刚特派团、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人道主义组织充分合作，让这些儿童迅速复员、返回和恢复正常生活，并**请**秘书长将优先实现这些目标的任务交给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
11. **吁请**所有各方确保救援人员能够安全、无阻地接触所有需要救援的人，并**回顾**各方还必须对联合国人员和有关的人道救援人员的安全和行动自由提供保证；
12. **又吁请**所有各方尊重分发人道援助的中立和公正原则；
13. **促请**国际社会增加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及受刚果民主共和国危机影响的邻国境内的人道救援活动的支持；
14. **提醒**所有各方注意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规定的关于平民安全的义务，并**强调**占领军应对其所控制的领土内侵犯人权的负责；

15.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表明愿意在中立调解人凯图米莱·马西雷爵士的主持下进行刚果人对话，在这方面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于 2001 年 2 月 15 日卢萨卡首脑会议上宣布已邀请调解人到金沙萨，并呼吁刚果各方立即采取具体步骤，开展刚果人对话；

16. 重申联刚特派团应与刚果人对话的调解人密切合作，向他提供支持及技术援助，并协调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有关活动；

17. 吁请冲突各方在联刚特派团的部署和行动方面充分合作，包括通过充分执行《部队地位协定》的各项规定和原则，并重申各方有责任确保联合国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安全；

18. 请各方作为 2001 年 2 月 15 日卢萨卡首脑会议关于这个问题的讨论的后续行动，把联合军事委员会（联合军委会）迁往金沙萨，配置到联刚特派团各单位所在地，并促请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确保联合军委会所有成员的安全；

19. 重申第 1291 (2000) 号决议的授权以及该决议规定的扩大及部署联刚特派团的任务，并核可秘书长在 2001 年 2 月 12 日的报告中提出的经更新的行动构想，以便为监测与核查各方执行停火和脱离接触计划的情况部署所需的全部文职人员和军事人员，强调脱离接触是迈向所有外国军队全面彻底撤出刚果民主共和国领土的第一步；

20. 强调准备在适当时根据事态发展考虑进一步审查联刚特派团的行动构想，以监测与核查外国部队的撤出和上文第 8 段所述计划的执行情况，并与现有机制协调，增进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乌干达和布隆迪的边界安全，并请秘书长在适当时提出建议；

21. 重申准备支持秘书长在他认为必要而且安理会确定条件允许时，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边境、包括可能在戈马或布卡武部署军队；

22.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布隆迪当局开展对话，促请两国当局继续努力，在这方面强调解决布隆迪危机将有助于解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冲突；

23. 又还欢迎各方最近进行会晤，包括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和卢旺达总统的会晤，鼓励他们加强对话，以建立基于两国共同利益和相互尊重领土完整、国家主权和安全的区域安全结构，在这方面强调使前卢旺达武装部队和联攻派民兵解除武装和复员并停止给予他们任何支持将促进刚果民主共和国冲突的解决；

24. 表示全力支持非法开采刚果民主共和国自然资源和其他形式财富问题专家小组的工作 (S/PRST/2000/20)，并再次敦促刚果民主共和国冲突各方和其他有关方面与专家小组充分合作；

25. 重申极为重视停止非法开采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自然资源，申明准备考虑采取必要行动制止这种开采，并在这方面关心地期待专家小组的最后结论，包括关于各国同专家小组合作程度的结论；

26. 又重申应在适当时机在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主持下召开一次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和发展问题国际会议，由大湖区所有国家政府和所有其他有关方面参加，以期加强该区域的稳定，创造条件使人人都能享有在国家疆界内和平生活的权利；

27. 表示打算密切监测各方执行本决议各项规定的情况，并可能在 2001 年 5 月派团前往该区域监测进展情况和讨论如何向前推进；

28. 表示准备在各方没有充分遵守本决议的情况下，根据《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考虑可以采取的措施；

29.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